

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14學年第2學期 第二次段考(國七)

115.05.14(四)		115.05.15(五)	
時程	科目	時程	科目
第一節 08:30-09:20	作文	第一節 08:20-09:20	社會
第二節 09:40-10:40	自習	第二節 09:40-10:40	自習
第三節 10:50-11:50	英文	第三節 11:00-12:00	數學
12:00-13:10	中午休息	12:00-13:10	中午休息
第四節 13:30-14:30	自習	第四節 13:30-14:30	國文
第五節 14:50-15:50	自然	第五節 14:50-15:50	導師時間
15:50-16:00	打掃時間	15:50-16:00	打掃時間

科別		國七
國文		L4~語文常識2+自學選文2+成語
作文		無範圍
英文		U3~Review 2
數學		2-2~第三章
社會	歷史	南一版 第三章-第四章
	地理	南一版 第三章-第四章
	公民	南一版 第三章-第四章
自然-生物		3-1~4-1 (含實驗)

段考座位： 面對黑板右邊第一個位置為一號，其他座號依序遞減往後就坐。
若導師自行安排考試座位，請務必將座位表抄寫在黑板上。

◎注意事項：

- 務必遵守各項考場規則，違規須依校規處分。
- 段考期間皆為16:00放學，第八節輔導課暫停。
- 依公告時程考試；除作文為50分鐘外，其餘每節60分鐘。國中部學生不得提早交卷離開試場。
- 請學藝股長將以下事項抄於黑板上：考試科目、起迄時間；**座位表**；應到、實到、缺考人數及缺考同學姓名座號。
- 請同學備好應試文具：2B鉛筆、橡皮擦、筆尖較粗的黑色原子筆及修正帶。

講台		
依 此 類 推	13	7 1
	14	8 2
	15	9 3
	16	10 4
	17	11 5
	18	12 6